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2、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亿元至3.3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52亿元至3.02亿元，同比增加909.0%至1089.2%。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7亿元至3.2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49亿元至2.99亿元，同比增加1157.6%至1390.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 亿元至 3.3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52 亿元至 3.02 亿元，同比增加 909.0%至 1089.2%。

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 亿元至 3.2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49 亿元至 2.99 亿元，同比增加 1157.6%至 1390.5%。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7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47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12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 2020 年新增投资的“上海映园项目、上海映云间项目”于本年陆续竣工交付，带来本报告期的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

（二）降本增效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公司坚持压缩负债去杠杆的经营方向，持续降本增效、精细化运营，优化员工结构，因此本报告期公司三项期间费用总额仍旧较上年同期下降，公司获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管理层和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目前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3年7月14日

报备文件：

董事局主席、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